**2023年海南省科学技术协会本级**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海南省科学技术协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海南省科学技术协会本级2023年部门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七、部门收支总表

八、部门收入总表

九、部门支出总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第三部分　海南省科学技术协会本级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海南省科学技术协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省科协主要工作任务如下：

（一）根据省委、省政府的中心工作和中国科协部署，向省科协全委会及其常委会提出各阶段全省科协工作的方针和任务的建议，并制定贯彻落实计划和措施。

（二）组织科技工作者参政议政、参与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参与科技政策和法规的制定，在民主监督和国家事务的政治协商中发挥作用。

（三）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科学知识，推广先进适用技术，开展青少年科学教育活动。

（四）开展学术交流，活跃学术思想，促进学科发展，推进决策的科学化和民主化。

（五）开展继续教育和技术培训工作；承担全省自然科学研究系列职称评定工作，促进人才成长。

（六）开展科技咨询服务，推动科技中介服务机构的发展，促进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为经济建设服务。

（七）开展国际和港、澳、台民间科技交流与合作，促进科技与经济发展。

（八）表彰奖励优秀科技工作者，反映科技工作者的呼声和要求，维护科技工作者的合法权益，为科技团体和科技工作者服务。

（九）根据《国家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的规定，履行对所属全省性学会（协会、研究会、促进会）的管理；对自然科学、技术科学、工程技术及其相关科学组建的全省性学术性和科普性学会进行审核。

（十）负责对所属事业单位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的检查监督，进行政策引导，对其法定代表人进行考核、聘任和监督，协同有关部门监管其非经营性国有资产。

（十一）检查、指导各市县（区）科协的工作。

（十二）承担省委、省政府和中国科协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海南省科学技术协会本级共7个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

（二）组织人事部（机关党委、机关工会）

（三）宣传部

（四）学会学术部

（五）科学技术普及部

（六）国际部

（七）青少年部

第二部门　海南省科学技术协会本级2023年部门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七、部门收支总表

八、部门收入总表

九、部门支出总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第三部分　海南省科学技术协会本级2023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关于省科协本级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省科协本级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383.6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6.03万元，主要是科学技术支出减少。其中，收入总计2383.68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2383.68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总计2383.68万元，包括科学技术支出2033.2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8.2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7.3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4.88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

二、关于省科协本级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省科协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383.6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6.03万元，主要是科学技术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科学技术支出2033.27万元，占85.3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8.20万元，占10.00%；卫生健康支出37.33万元，占1.57%；住房保障支出74.88万元，占3.1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普及（款）机构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837.2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7.14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减少。

2.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普及（款）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项）1196.0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06.07万元，主要是项目支出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83.9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1.43万元，主要是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54.2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20.21万元，主要是职业年金缴费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37.3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22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医疗费用减少。

６.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74.3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2.1万元，主要是住房公积金费用增加。

７.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0.5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14万元，主要是补贴人数减少。

三、关于省科协本级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省科协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1187.6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014.8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邮电费、其他交通费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172.79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生活补助、救济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资本性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四、省科协本级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省科协本级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0.0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7.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7.0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2023年省科协本级公务用车购置数为0辆，保有量为2辆。

公务接待费3.00万元，较上年预算下降14.2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减少接待人次。2023年预计国内公务接待10批次70人，其中外事接待3批次9人。

（二）省科协本级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

五、关于省科协本级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省科协本级2023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关于省科协本级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省科协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省科协本级2023年收支总预算2383.68万元。

七、关于省科协本级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省科协本级2023年收入预算2383.6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383.68万元，占100%。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6.03万元，主要是科学技术支出减少。

八、关于省科协本级2023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省科协本级2023年支出预算2383.6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人员经费1014.84万元，占42.57%；基本支出公用经费172.79万元，占7.25%；项目支出1196.05万元，占50.18%。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6.03万元，主要是项目支出减少。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省科协本级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72.79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省科协本级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42.2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42.2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省科协本级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机要通信应急用车1辆、其他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省科协本级7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1196.05万元。

其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

1.科技人才服务和科普活动项目，预算安排718.25万元，主要用于科技人才服务和科普活动，绩效目标是：①《科普海南》微信平台每天按时推送。②开展3次流动科技馆活动。③《科普一分钟》节目全年365天每天播出。④《科普海南》微信平台推送700条科普信息培育一批目标明确、措施得力、特色鲜明、效果突出的学会能力提升项目，建成一批具有学术影响力、会员凝聚力、社会公信力和自主发展能力的学会，为服务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和社会管理创新创造条件。⑤举办培训班2次，培训人数80人，培训时间不少于5天（含往返时间），按时提交培训心得围绕美好新海南建设，聚焦省委省政府重大工作部署、民生关注热点等，组织我省相关领域的科技工作者开展研讨论证，并及时总结并提炼，形成《科技工作者建议》，为省委和省政府科学决策服务。

2.全民科学素质提升项目，预算安排350.00万元，主要用于全民科学素质提升，绩效目标是：为全面推进《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2021-2035年)》实施和贯彻落实《中国科协关于加强科普信息化建设的意见》，大力推进“智慧科普”建设，推动“科普中国”在基层的应用推广，扩大“科普中国”品牌影响力，促进基层科协提升群众组织力、文化传播力以及科普信息化水平，充分发挥我省科普优秀网站(频道、应用)的领导力、传播力和影响力，打造科普品牌网络方阵，大力营造"众创、严谨、共享"科普生态圈，加快科普信息化建设，大力提升我省科技传播能力，让科技知识在网上和生活中流行，实现我省公民科学素质的跨越提升。

3.人才开发专项资金项目，预算安排80.00万元，主要用于人才引进，绩效目标是：开展海外高层次人才联络站绩效考核，择优表彰，推动联络站持续高效发挥作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用于反映税收收入、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捐赠收入等财政收入。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是用于反映政府为支持某项事业发展或特定基础设施建设，依法依规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的具有专门用途的资金

四、事业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二、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